

YU QIAN COOK

于谦小酒馆

于谦

著

根据喜马拉雅
《谦道》栏目改编

于谦小酒馆

于谦
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于谦小酒馆 / 于谦著. — 杭州 : 浙江文艺出版社,
2020. 4

ISBN 978-7-5339-6065-0

I. ①于… II. ①于… III. ①杂文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20)第048263号

于谦小酒馆

于谦 著

责任编辑 金荣良

封面设计 付诗意

出版发行 **浙江文艺出版社**

地 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 310006

网 址 www.zjwycbs.cn

经 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

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开 本 1092毫米×787毫米 1/32

字 数 164千字

印 张 13.5

印 数 1—45,000

版 次 2020年4月第1版 2020年4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339-6065-0

定 价 49.8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联系021-64386496调换。

目录

开场白：
喝酒不是我的爱好！ 1

下酒菜

谦氏下酒菜 17
头蹄下水拼盘 27
孜然烤串 41 / 丸子 56
小龙虾 72 / 豆腐 81
野菜 89 / 咸菜 102

硬菜

鸡 115 / 鸭 124 / 鱼 142
红烧肉 159 / 大闸蟹 171

火锅

火锅 191 / 羊 204

主食

蛋炒饭 222 / 打卤面 236

拉面 247 / 馒头 262

小食

瓜子 279 / 栗子 295

调料

油 312 / 盐 325

酱 342 / 酱油 358

出门右拐

凉粉/豆汁儿 375

煎饼果子 386

烧饼 396 / 包子 410

开场白： 喝酒不是我的爱好！

各位好，我是于谦。上回咱聊的是我的爱好——宠物。聊了聊养狗养马养鸽子，养蝈蝈儿、蛐蛐儿、油葫芦。

有的朋友说，这不是你爱好，你的爱好我们都知道，郭老师台上说过无数回——抽烟、喝酒、烫头！也确实，这几年来，抽烟喝酒烫头，让郭老师在台上说得基本上就成了我的符号了，一提到于谦，谦哥，就是这三大爱好。其实在我自己看来，抽烟喝酒烫头不算我的爱好。咱一个一个说。

抽烟，在我看来不算爱好，算癖好。并且严

格地来说，还算是恶癖，因为抽烟对身体真没什么好处。

喝酒呢，按我的理解，不能算恶癖，但确实算我的一种癖好。我自认为，喝酒还是给我带来一定的好处的，我也真的挺喜欢喝酒，但是一直到现在，我也不承认我有酒瘾！为什么呢？因为我喝酒是在享受喝酒的那份惬意劲儿，这是其一。其二呢，我是在享受跟朋友聚会的时候喝酒的那份融洽。因为人这身体稍微带点酒以后，兴奋状态能到一定的高度，这个时候，你的言谈举止啊、跟朋友的交流啊，都能踩在点上，能达到一种亢奋的、向上的、积极的那么一种状态，氛围特别好，尤其跟好朋友一起喝。我觉得这是喝酒带给我的独一份的享受。

最早怎么对酒产生的好感呢？我印象特别深，是在我小的时候。我小时候住在北京的西城区，那个地方叫白塔寺，白塔寺附近有一条胡

同，叫大茶叶胡同，这大茶叶胡同有意思。胡同的西口，那个地方叫宫门口，宫门口有一个特别著名的小酒铺，方近左右的人都知道，我现在一提，老人可能都知道那个地方。

我往那边去的时候，总能路过这小酒铺。酒铺不大，就三四张小桌，那时候我就看见有一帮老头，每天早上都到那儿去，来来回回还都是这些人。老头们早上去了，也不会要几个菜，光跟那儿喝酒，那时候人都没钱，也没有什么菜。玻璃柜台里，用短玻璃再打成小四方格，四方格里边大概半尺见方的小格，小格子里边放点儿开花豆、花生米，放几片粉肠，放点这个那个的小吃。但即便是这种小吃，那些老头也不买。

他们到那干什么去的呢？就每天早上起来，洗完脸漱完口，吃点早点活动活动，奔这就来了。定个八九点钟，往这一坐，要二两酒。那时候都是散酒，没有说买一瓶搁这儿自个儿喝或者几个人喝的，都是散酒。我记得很清楚，一毛三

分五一两。您说打二两酒，一个小瓷杯子正好搁满喽，二两酒两毛多钱。坐那儿，一喝就一上午，一直喝到中午，回家吃饭去。

您问喝这二两酒，就什么？要是不打算花钱，就从家里头拿两瓣橘子，拿半拉苹果，揣几个花生豆，弄几个开花豆。好一点儿，就在那儿要一份粉肠——这东西现在可能都没有卖的了，就是用肉汤勾芡、灌到肠子里边，实际上就是淀粉，但是有肉味儿。粉肠切薄片，搁在小盘里边，可能也就薄薄地码个三四片、四五片的。好的，也就要这么一份粉肠，算是在那儿花了钱了；不好的呢，就从自己家里带。

我在那什么新奇的事都见过。我印象特别深，要是花生米、半拉橘子、半拉苹果，连这都没有怎么办呢？嘴里他喝酒辣啊！专门有人，就是为喝那酒去的，就什么呢？鹅卵石！

到了那儿，要一小盘儿——酱油和醋不要钱，店里白给——从兜里拿出一个小布袋，小布

袋里边四五块鹅卵石，把鹅卵石搁在小碟里边，倒上醋，倒上酱油，拿酱油和醋泡着这石头。这边喝着，那边拿筷子夹起石头来，放嘴里嘬嘬，再放回酱油里面接着泡，然后把这石头挨个都嘬遍了，再喝口酒，嘴里觉得辣了，再接着嘬——一分钱都不花，就花那二两酒钱，这是嘬石头。

还有呐，我看见过嘬洋钉子的！什么叫洋钉子？就是秋皮钉，可能现在卖得都少了，以前的秋皮钉，上边的帽特别大，钉子尖上有五彩的光泽，是生铁做的。生铁淬了火它有咸味儿，咸腥咸腥的。拿一小布包包，带十来个钉子，倒到桌子上，嘬这钉子下酒！喝几口酒，嘴里觉着辣了，拿钉子往嘴里一嘬，生铁淬火的那咸腥味在嘴里这么一搅和，也算下酒了！——那时候都这样，都没钱。

我还看到过一个最“有钱”的人，这个人，太可乐了！一进门，他那打扮……按现在的说法，这人穿的就是一个摄影背心——老北京话叫

坎肩。摄影背心上缝的全是兜，家里给做的。那人到这儿，也是要二两酒，然后从这兜里掏出俩花生米，那兜里掏出半拉橘子，那兜里再掏出一个鸡爪子，这兜里又掏出什么东西，一摆摆一桌，自个儿搁那儿喝。小酒馆里的所有人就都看他——太有钱了！早上喝个酒，这么多下酒菜呐？那就了不得了，富豪！

这是宫门口小酒馆，在大茶叶胡同西口。大茶叶胡同东口，斜着过马路，正好是西四北三条。我上学员班的时候，必须要穿过西四北三条，到西四那条街上坐车，那时候叫22路。正好，西四北三条口，也有一个这样的小酒馆。——您看，该着我这辈子喝酒！我就没有离开过这种氛围，从住的地方往哪边走都能碰上酒馆。

说实话，我一直到现在也不欣赏他们那样的喝法，那叫酒腻子，喝得自己醉眼迷离、迷迷糊糊，整天沉浸在酒里，好像不喝这口酒就过不去了似的。我欣赏的是，他们每天坐在这儿，要二两

酒，老朋友闲聊几句，不管吃点什么就点什么，这份惬意劲儿，这种慢生活的感觉。所以我现在落下一毛病，不管多饿，在电视里边看见谁谁跟那儿大排筵宴，嚯，山中走兽云中燕的，一边吃一边喝——看见这个，我一点喝酒的欲望都没有！反而是，像小时候看的老电影里，地主啊富农啊，支一小油灯，盘腿往炕上一坐，弄一小炕桌，昏暗的油灯下，一盘炒鸡蛋，拿荷叶包着两片猪头肉，坐那儿拿个小壶一倒，啧啧那么一喝——哎呀！凡是看见这种镜头，我非得自己弄二两喝一喝不可，绝对躲不过，太馋人了您知道吗！

我第一次喝酒是十三四岁，就在刚才说的宫门口这个地方。那时候也有补习班，我姨就带着我，到老师家去上补习班，单独上上小灶，给补补课。夏天，正热的时候，我们娘俩骑着车去，补完课骑着车回来，哎哟这一身汗！打宫门口那小酒铺路过，那儿正卸啤酒。那时候的啤酒

不像现在，什么成瓶的，什么鲜啤，讲究点的什么国外进口的，没有。那时候都是国产的，国产的还不好弄，不是每个酒铺、每个卖酒的地方都有的。它也不是瓶的，也不是扎的，那时候叫“升”的。一升，塑料的，往这儿一蹴。

看那儿正卸啤酒，他们拿那一三〇的大罐子，用管子往里边倒，罐子外面全是冷凝水，看着就凉！跟现在您在电视里边看着雪碧、可乐的广告似的，瓶上都是冷凝水，看着就那么凉快！我姨就说：咱们喝点，凉快凉快，进去也别喝汽水了，我看就这好，咱们娘俩要一升啤酒吧。

那是我第一次喝酒。我记得清清楚楚，那时候一升啤酒是三毛七，我们娘俩要了一升啤酒，喝完回到家，睡了一下午带晚上。第一次喝酒，就这么点酒量！所以到现在，我一直都认为酒量是练出来的，不是天生的。

您说喝没喝醉过？您要问这话就外行了，一看您就不喝酒！喝酒的人哪有没醉过的？只要

是经常喝，就经常醉。我印象特别深，还是上学员班的时候，也是这年龄段，十三四岁、十五六岁，一帮孩子在宿舍里闹腾。其实那时候真的一点酒瘾都没有，但是就看老师不让喝，那咱们来点儿呗！

都是小孩儿，而且那时候觉得喝酒也不用就什么菜，有点东西嘴里有嚼头就行。不知谁提的头，说喝酒就咸菜特别好，说看见人家喝酒就的那种老咸菜，农村那种在屋外都晒成干了、外边还挂着盐粒儿的咸菜，喝酒才香！几个人越说越高兴，那时也确实没什么钱，买不起什么菜。买了两瓶酒，那酒叫玲珑，玻璃瓶简装的，还挺好喝，也不贵，我印象中是四块多钱一瓶，买了两瓶。也不知从哪儿找了一块老咸菜——那时候我们旁边也都是种地的，不知谁上人家那儿要了一块。

白天买两瓶酒，搁宿舍里藏着。晚上九点以后，熄了灯，老师检查完宿舍，以为都睡了，也就回家休息去了。我们几个人，点了根蜡，把酒打

开，就跟那儿喝。您想想，我们是三个人，两瓶白酒，作为十三四岁的孩子，这酒量可不易了！而且他们俩喝得少，我自己干了得有一瓶多。喝完酒，晕乎乎的，也聊得差不多了，也夜里头一两点了。您想想，肚子里空着，什么东西都不垫，就这一瓶多白酒、几口咸菜，晚上睡觉能舒服得了吗？

小孩儿嘛，睡觉也死，也沉，白天又练功又疯跑的也累了，倒那儿就睡了。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恶心，就在昏昏沉沉、半睡半醒间，开始闹腾、出酒。我自己还不知道啊，一边吐着一边就躺在床上睡了。反正第二天早上，据他们说，闻着屋里怎么那么大酒味啊？！原话是这么跟我说的：“一睁眼，谦哥，你知道当时看你，什么感觉吗？一张单人床上，就你穿着一小裤衩在那睡觉，上面还支着蚊帐，就觉得雾气腾腾的——里边一个清蒸乳猪啊！”您想，还有作料在身上呐！我也不知道怎么起来的，晕乎乎地洗个澡就回家了，连课都没上，床单被褥都是哥们儿拿去

给洗的。那一次醉得是一塌糊涂，可能是我印象当中第一次烂醉如泥，什么事都不知道，按现在的说法就叫断片了。

喝酒就是这样，喝的时候特别高兴，喝多了以后就都赌咒发誓“我再也不喝酒了！我要再喝我就是……”，但等酒醒了，养了两天胃也舒服了，看见酒还想喝！这东西就那么奇怪。

这说的是小时候。慢慢地，随着年龄越来越大，喝酒就越来越冲。我觉得喝酒还有一个好处，就是可以激发年轻人争强好胜的心。斗酒嘛！平常挺蔫儿的一个人，喝了酒以后，他冲劲就上来了，开始较劲，跟谁就得干，就得碰！年轻人一般也都想在大人面前展现自己，通过这么一种方式，宣告自己已经成熟了，借着酒劲展现一下自己。

慢慢地越喝越冲，到什么时候不行了呢？年龄越来越大，人就越来越成熟，这话可就得到四十

多岁了。因为本身年轻人心气、火气在那儿呢，心气要老在那，他就成熟不了。

我记着有一回戒酒，戒了三个多月，突然有一天说“到了，可以开戒了”，当天下午就约了个朋友一块儿喝酒。喝之前，自己心里还蛮有底，心说戒了这么长时间了，身体接受不了，不能这么冲，一喝多了肯定醉……咱今天少喝，就别喝白酒了，喝点啤酒吧，适当喝点就完了……但是一喝上，可就没谱了。

我记得那天晚上还有演出，北展剧场的。喝着喝着没谱了，一扎接一扎、一扎接一扎，那天我喝了大概二十扎啤酒，一下子酒劲就上来了，拦不住了，非喝不可！当天孟鹤堂给我开车，我还记得他一直急着拉我走：干爹，咱晚上北展还有演出，您不能这么着，咱该走了，那边都开场了……我那时候已经醉了，就训他：这儿大人说话，小孩别搭茬！我们这再喝会儿，我知道什么时候走。你知道我知道？！别理我，别